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函

800

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5號5樓之9  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記帳士公會

機關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廣州一街148號  
承辦人：余靖瑩  
電 話：(07)7256600轉7253  
傳 真：(07)7241990  
電子信箱：NE01888@ntbk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財高國稅審二字第11001062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財政部110年6月22日台財資字第1100002250號函及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（下稱統一編號）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各1份，請依旨揭函文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政部110年6月22日台財資字第11000022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統一編號預估空號將於113年用罄，為擴增統一編號號碼並與現行配賦之統一編號相容，修正統一編號之檢查邏輯，並預計自112年4月1日啟用。貴單位倘有使用統一編號檢核程式，請於112年3月31日前完成統一編號檢核程式修改作業，相關系統文件請併同檢視修正。

正本：高雄市工業會、高雄市新高雄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高雄市商業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聯合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、大高雄記帳士公會、高雄市記帳士職業工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稅務研究會

副本：

# 局長蔡碧珍

## 財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6055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  
142巷1號

電 話：27631833分機1355  
電子信箱：N108128@fia.gov.tw  
承 辦 人：甄佑泰

受文者：財政部高雄國稅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台財資字第11000022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。

主旨：檢送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（下稱統一編號）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1份，請依說明二配合辦理並轉知所屬機關及所管公（工）會、組織、團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統一編號係供營利事業及扣繳單位配號使用，預估空號將於113年用罄。為擴增統一編號號碼並與現行配賦之統一編號相容（新舊統一編號格式相同），修正統一編號之檢查邏輯由可被「10」整除改為可被「5」整除，並預計自112年4月1日啟用。
- 二、全國公私部門倘有使用統一編號檢核程式，請於112年3月31日前完成統一編號檢核程式修改作業，相關系統文件請併同檢視修正。
- 三、旨揭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同步公告於本部官方網站（<https://www.mof.gov.tw>）主題專區/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二局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（不含財政部）、各縣市政府（含金門及連江兩縣）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政部各單位暨所屬機關

